惠州市外事侨务局文件

惠市外侨[2018]84号

签发人: 李 迅

关于市友城代表团出访澳大利亚、印尼和马来 西亚开展友城交往及农业领域交流的请示

市政府:

为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委、省政府有关"一带一路"建设战略方针,完成今年我市国际友好城市工作计划,并落实与澳大利亚、印尼和马来西亚在农业方面开展务实合作工作需要,我市拟组织友好城市交流代表团出访澳大利亚、印尼和马来西亚。出访期间,代表团将拜会澳大利亚昆士兰州北部投资署,与澳

大利亚罗克汉普顿市举行友好交流城市谅解备忘录签约仪式,并拜会当地农业部门和企业,开展农业领域方面的交流,推进第五届农博会期间达成的有关工作;拜访印尼廖内省政府农业部门,开展农业交流与合作事宜进行座谈,探讨惠州与印尼廖内省发展友好交流城市的可能性;参观马六甲新山市相关农业企业,举行我市四季绿公司与新山市企业签订品牌代理协议仪式。

近年来,我局积极开展国际友好城市工作。截止目前,与 我市正式结为友好城市的有美国米尔皮塔斯市、加拿大北温哥 华市、韩国城南市、墨西哥圣马丁·金字塔市和英国伍斯特郡 5 个城市,但与珠三角及其他先进城市相比,国际友城的数量相 对薄弱,我市还需要积极拓展新的友城空间,搭建好友城平台, 促进我市与友城之间的友好交往和务实合作。为此,拟组织以 市政府副秘书长周文高为团长的代表团一行 6 人(其中 5 人为 市直单位人员,1 人为县(区)相关人员,详见附件 1 代表团 人员名单)于 2018年 11 月 19 日至 28 日出访澳大利亚、印尼 和马来西亚开展系列工作(出访任务详见附件 2 行程建议方案), 届时拟请周文高同志代表惠州市政府与澳大利亚罗克汉普顿市 签署友好城市谅解备忘录(备忘录的请示将另文上报),代表 团一行在境外停留 10 天,市直单位 5 人总费用 253,250 元,拟 由市财政支付。

依据现行因公出国有关管理规定, 我局根据出澳大利亚、

印尼和访马来西亚的任务情况,初步拟定了该团组的任务的行程建议方案、团组成员建议名单,请给予审核。在该方案审核批准后,我局将尽快与有关配合单位衔接,细化出访公务安排和办理出访手续。

妥否,请批示。

附件: 1.代表团成员建议名单

- 2.行程建议方案
- 3.市党廉办关于《关于审定市友好城市交流代表团 出访马来西亚、印尼和澳大利亚人员的请示》的 复函
- 4.市财政局关于《关于审核市友好城市代表团出访 马来西亚、印尼和澳大利亚经费的函》的复函
- 5.经费明细表



(联系人:程璐,联系电话:2807822,13500178696)

惠州市外事侨务局办公室

2018年9月30日印发